

大连市交通运输局 廉政警示教育专刊

【2019】第 9 期 （总第 87 期）

主 办：中共大连市交通运输局党组 2019 年 11 月 6 日

本期承办：大连市交通运输局港口管理处党支部



做勤政廉政的好干部

让党和人民群众满意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指出，必须正确处理干净和担当的关系，决不能把反腐败当成不担当、不作为的借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把干净和担当、勤政和廉政统一起来，勇于挑重担子、敢于啃硬骨头、善于接烫手山芋，切实把工作抓紧抓实、抓出成效。

提高政治站位，不做政治麻木、办事糊涂的昏官。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决定党的建设方向和效果。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做工作要首先自觉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对标对表，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标对表，提高政治站位，把准政治方向，坚定政治立场，明确政治态度，严守政治纪律，经常校正偏差，从而把讲政治体现在勤政廉政上。

养成过硬作风，不做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懒官。党员干部的作风，关系党的形象，关系民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做到作风过硬，要大力弘扬密切联系群众和求真务实的优良作风，把心思用在干事业上，把精力投入抓落实中，发扬钉钉子精神，一锤接着一锤敲，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抓，不松劲、不停步，一刻不停歇地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

提升能力素质，不做推诿扯皮、不思进取的庸官。党和国家事业要发展，必然要求领导干部以过硬本领担当作为，勤政务实。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做到能力过硬，要始终有那么一种“本领恐慌”的危机感，始终有那么一种“能力不足”的忧患感，始终有能力必须与时俱进升级扩容的紧迫感。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全面增强学习本领、政治

领导本领、改革创新本领、科学发展本领、依法执政本领、群众工作本领、狠抓落实本领、驾驭风险本领，坚定自觉地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涵养廉洁品格，不做以权谋私、蜕化变质的贪官。清白做人、廉洁自律、不徇私情、不谋私利，是中华民族传统为官准则，也是新时代党员干部担当作为的道德基础。只有严格要求自己，牢记党的宗旨，加强党性修养，锤炼意志品行，提高精神境界，才能筑牢拒腐防变的堤坝。要坚持严字当头，把纪律挺在前面，依法办事、依法用权，自觉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做到不越“雷池”，不碰“红线”，规规矩矩做事，清清白白做人。

干净是立身之本，是做人做事最基本的要求；担当是成事之要，是党员干部必备的基本素质。二者辩证统一。只有准确把握干净与担当之间的内在逻辑，做勤政廉政的好干部，才能做到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

【一定之规】

公职人员涉黑涉恶？这7类案件要严查！

近日，国家监委会同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司法部研究制定了《关于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严惩公职人员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问题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级监察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

安机关应聚焦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案件及坐大成势的过程，严格查办公职人员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案件。重点查办以下案件：

1. 公职人员直接组织、领导、参与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的案件；

2. 公职人员包庇、纵容、支持黑恶势力犯罪及其他严重刑事犯罪的案件；

3. 公职人员收受贿赂、滥用职权，帮助黑恶势力人员获取公职或政治荣誉，侵占国家和集体资金、资源、资产，破坏公平竞争秩序，或为黑



恶势力提供政策、项目、资金、金融信贷等支持帮助的案件；

4. 负有查禁监管职责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的案件；

5. 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民事枉法裁判、执行判决裁定失职或滥用职权、私放在押人员以及徇私舞弊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案件；

6. 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发生的公职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包庇、阻碍查处黑恶势力犯罪的案件，以及泄露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为犯罪分子通风报信的案件；

7. 公职人员利用职权打击报复办案人员的案件。全街上下
的廉洁意识不断增强，积极参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监督神经”更加灵敏，形成了惩治和预防腐败的强大合力。

【廉政警句】

- 为政不贪，头顶蓝天；为政不廉，利剑高悬。
- 收人礼，良心难安；拒贿赂，梦里不惊。
- 闲时静心思己过，他日清正无是非。
- 做官先做人，万事民为先。
- 廉洁源于自律，堕落始于贪婪。
- 执政以廉为本，为官以勤为先。
- 心底无私天地宽，一生一世不翻船。
- 行端好比松傲雪，贪念犹似蚁穴堤。
- 欲影正者端其表，欲下廉者端其身。
- 多植荷花塘自清，勤反腐败政自明。
- 为官惟廉，从政惟勤，处事惟公，做人惟实。



党员违纪典型案例分析

【案情介绍】

2016年至2018年，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原拆违办副主任李剑利用负责查处、拆除违章建筑的职务便利，在承接业务、拆迁补偿、新建或保全违章建筑等事项中，多次为他人提供关照和帮助，收受或索取他人所送财物共计39万余元。2018年，李剑收受辖区茶楼老板何某所送的超市卡、购物卡、茶叶、香烟及现金等共计8000元，还接受何某安排，到绍兴柯岩旅游，由何某支付酒店住宿费用800元。同科室的巡防队员刘

某看到李剑这样做，也打着他的“旗号”收受贿赂，共计人民币1.59万元，后被转塘街道解除聘用合同，其所涉违反治安



管理秩序问题已移交公安机关处理。2019年1月，李剑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并于1月22日被移送至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提起公诉。

【案例分析】

李剑一案可谓不知止、不收敛的“蝇贪”典型，短短两年间，利用职务便利收受或索取他人财物达 40 余笔，共计 39 万余元。谋一次私利，就会失去一片民心，个别基层党员干部为了侵占群众利益，利用手中小微权力费尽心机、雁过拔毛，甚至还带坏了队伍、败坏了风气，严重啃食了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和感情。广大基层党员干部应引以为戒，切实增强纪法意识，正确履职，审慎用权，不越“底线”，不闯“红线”。

报：市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市纪委监委驻市发改委纪检监察组、市直机关纪工委、局领导
发：各基层党组织、局机关各部门

(共印 35 份)